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
區分署委託標售 114 年度第 402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
建築改良物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(114)台金中繼字第402號



主旨：公告停止標售本公司 114 年度第 402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
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第 44、45 標號被繼承人何清蓮所遺彰化
縣彰化市新快官段 161、162 地號土地。

依據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委託標售 114 年度第 402 批逾期未辦繼承
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投標須知第 18 點、逾期未辦繼承
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、彰化縣
彰化地政事務所民國 114 年 9 月 24 日彰地一字第
1140009418 號函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彰化辦事處
民國 114 年 9 月 26 日台財產中彰二字第 11405071130 號函
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公司公告訂於民國 114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11 時公開標售
114 年度第 402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，其
中如附表所示土地，因故停止標售，特予公告。

二、停標資訊：

標號	土地	持分	被繼承人
44	彰化縣彰化市新快官段 161 地號	(1/10)	何清蓮
45	彰化縣彰化市新快官段 162 地號	(1/10)	何清蓮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
經理蔡忠孝 依分層負責決行 (一)